106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 代號:20740 全一頁

類 科:勞工行政

科 目:勞工行政與勞工立法

考試時間:2小時 座號:

※注意: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□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為了保障勞工權益,除了可透過國家立法之外,也可經由勞資雙方簽定團體協約的 方式為之。請從勞工立法和行政的角度,說明如何提升集體協商的效率?(25分)
- 二、勞動檢查是貫徹勞工立法的重要行政手段之一。依據勞動檢查法,勞動檢查人員有何種執法權力?並從比較勞工立法的角度,說明其他國家如何強化檢查人員的勞動檢查權?(25分)
- 三、關廠和大量解僱常引起重大勞工抗爭,引起社會不安。請說明各級勞工行政機關依 法如何處理大量解僱及其所引發的勞資爭議?若雇主無法給付工資、資遣費和退休 金,勞動基準法對勞工所得債權有何保障?(25分)
- 四、各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中,常納入保護勞工權益的專章,以避免國際貿易造成社會 傾銷和向下競爭的危機,侵害勞工就業和基本權益。請說明「勞工權益」專章的主 要內容為何?(25分)